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以公告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5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4日下午15:00时—2017年5月5日下午15:00时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 2121 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慈雄先生

6、见证律所：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李慈雄先生主持召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统计的网络投票和本次会议现场记名投票合并数据，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29名，代表股份482,598,535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56.63305%。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27名，代表股份482,595,80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6.6327%；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2名，代表股份2,73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32%。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汪海粟代表独立董事宣读了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对2016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日常工作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全文于2017年3月29日刊登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82,598,4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7%；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0股弃权，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5,2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9939%；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0%。

2、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82,598,4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7%；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0股弃权，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5,2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9939%；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0%。

3、审议通过《2016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表决结果：482,598,4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7%；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0股弃权，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5,2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9939%；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0%。

4、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482,589,8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19%；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8,600股弃权，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86,6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5881%；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8,6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058%。

5、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482,589,8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819%；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8,600股弃权，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7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86,6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5881%；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8,60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4058%。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482,598,4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7%；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0股弃权，占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5,2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9939%；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0%。

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经过逐项表决，选举李慈雄、陈克俭、王其鑫、宋源诚、邱文达、徐凤兰、汪海粟、马宏达、唐松莲等九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徐凤兰、汪海粟、马宏达、唐松莲为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17年5月5日至2020年5月4日。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7.1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1.1 选举李慈雄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1.2 选举王其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1.3 选举陈克俭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1.4 选举宋源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1.5 选举邱文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2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1 选举徐凤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2.2选举汪海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2.3选举马宏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7.2.4选举唐松莲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的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8、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482,598,4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7%；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0股弃权，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5,2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9939%；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0%。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经过逐项表决，选举戴圣宝、罗乐芹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2017年5月5日至2020年5月4日。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9.1选举戴圣宝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482,595,806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648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12%。

9.2选举罗乐芹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482,595,9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2,7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8759%。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聘任的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0、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482,598,405股赞成，赞成股数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7%；130股反对，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3%；0股弃权，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21,195,247股赞成，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99939%；130股反对，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61%；0股弃权，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罗雪花律师、龚嘉驰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五日